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　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宏儒
電話：06-2991111#7767
傳真：06-2955811
電子信箱：rufus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白河區大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二)字第10209875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987567A00_ATTCH1.doc、0987567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「教師進修研究獎勵辦法」第14條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2年11月1日以臺教人(三)字第1020154620B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2年11月1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20154620E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（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/）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3-11-05 08:03:06

1020987567